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35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 5月30日接到公司股东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旺贸易”)关于股份质押相关事项的通知,获悉亿旺贸易将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亿旺贸易	是	7,223,970	2017年5月10日	2019年5月29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55%
合 计		7,223,970				84.5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和熊基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2019年5月29日,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544,513股,办理股权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3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21%,占公司总股本的0.35%;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4,009,208股,办理股权质押的股份数量为74,009,208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9.72%;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645,680股,办理股权质押的股份数量为7,645,68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04%;熊基凯持有公司股份3,729,445股,办理股权质押的股份数量为3,729,445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0.99%。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质押相关事项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36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强电子”)于 2019年5月30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赛思”)之一致行动人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旺贸易”)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持有贵司的股份已于2019年5月30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107,800股,成交金额2,101,472元。”

本次减持后,普利赛思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93,821,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0012%,其中亿旺贸易持有公司股份 8,436,7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8088%。自最近一次披露收购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普利赛思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减少18,764,109股(该减持总数按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之后的股本折算),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76%。

亿旺贸易所持公司股份均由二级市场买入获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亿旺贸易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形。

上述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就本次权益变动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2019年5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康强电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名称: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康强电子
股票代码:00211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启明路818号23幢154号
通讯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启明路818号23幢154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13-40室
通讯地址: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13-40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江北区慈城镇走马街广场26号3355室
通讯地址:江北区慈城镇走马街广场26号335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熊基凯
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707弄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707弄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5 月 3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及上市公司已经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用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康强电子、上市公司	指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普利赛思	指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亿旺贸易	指	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凯能投资	指	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熊基凯	指	熊基凯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各分项数据之和与总数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2、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启明路818号23幢154号
3、注册资本:164.00万人民币
4、成立时间:1988年05月09日
5、法定代表人:张明海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144555814
8、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配件、模具的制造、加工。
9、经营期限:1996年12月18日至长期
10、通讯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启明路818号23幢154号
11、邮政编码:315800
12、联系电话:0574-87242302

(二)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2、住所: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13-40室
3、注册资本:2,000.00万人民币
4、成立时间:2008年05月07日
5、法定代表人:蒋菊芬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674712434N
8、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五金,日用品,木材的批发、零售;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2008年05月07日至长期
10、通讯地址: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13-40室
11、邮政编码:315800
12、联系电话:0574-87242302

(三)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2、住所:江北区慈城镇走马街广场26号3355室
3、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4、成立时间:2014年06月30日
5、法定代表人:何建平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309022689L
8、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分销),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金属材料、矿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建材、五金交电、纸张、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日用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自有房屋的租赁。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9、经营期限:2014年06月30日至长期
10、通讯地址:江北区慈城镇走马街广场26号3355室
11、邮政编码:315800
12、联系电话:0574-87242302

(四)熊基凯

熊基凯,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330203198405 1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5月出生,现任银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707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普利赛思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张明海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3302031965****0013	中国宁波	无
邹朝辉	男	监事	中国	4290011982****5179	中国宁波	无

(二)亿旺贸易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蒋菊芬	女	执行董事	中国	3302031957****1525	中国宁波	无
金萍	女	监事	中国	3302031962****152X	中国宁波	无

(三)凯能投资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何建平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3302051957****0939	中国宁波	无
金萍	女	监事	中国	3302031962****152X	中国宁波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亿旺贸易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持有普利赛思,并与亿旺贸易、凯能投资、熊基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第三节　持股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亿旺贸易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考虑而进行的交易。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或被动减持康强电子股票的可能,是否增持其所持股份尚无计划。若今后进一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亿旺贸易持有康强电子无限售流通股14,945,506股,上市公司实施2017年度、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增至27,200,822股,占康强电子股本总额的7.2481%。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如下:

1、2018年11月1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康强电子2,800,0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3,640,000股),占其总股本0.9699%;

2、2019年2月21日通过二级市场被动减持康强电子2,044,4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2,657,720股),占其总股本0.7082%;

3、2019年2月22日通过二级市场被动减持康强电子2,083,3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2,708,290股),占其总股本0.7217%;

4、2019年2月25日通过二级市场被动减持康强电子2,003,0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2,603,900股),占其总股本0.6938%;

5、2019年3月5日通过二级市场被动减持康强电子1,971,8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2,563,340股),占其总股本0.6830%;

6、2019年3月6日通过二级市场被动减持康强电子340,600股(上市公司实施2018年度分红方案后为442,780股),占其总股本0.1180%;

7、2019年5月27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康强电子4,040,279股,占其总股本1.0766%。

8、2019年5月30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康强电子107,800股,占其总股本0.0287%。

上述累计减持康强电子18,764,109股,占总股本4.999976 %。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亿旺贸易	合计持股	27,200,822	7.2481%	8,436,713	2.24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200,822	7.2481%	8,436,713	2.24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本次减持后,亿旺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康强电子的股份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减持股份数量(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普利赛思	74,009,208	19.720854%	0	74,009,208	19.720854%
亿旺贸易	27,200,822	7.248063%	18,764,109	8,436,713	2.248088%
凯能投资	7,645,680	2.037305%	0	7,645,680	2.037305%
熊基凯	3,729,445	0.993766%	0	3,729,445	0.993766%
合计	112,585,155	29.999988%	0	93,821,046	25.000012%

四、标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涉及的本次权益变动所持有的康强电子股票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相关方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数量(股)	成交金额(元)	占总股本比例(%)
亿旺贸易	大宗交易	2018年11月19日	9.86	2,800,000	27,608,000	0.9699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2月21日	9.78	2,044,400	19,998,776	0.7082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2月22日	9.60	2,083,300	19,995,408	0.7217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2月25日	9.94	2,003,000	19,908,467	0.6938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3月5日	10.09	1,971,800	19,886,016	0.6830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3月6日	10.32	340,600	3,513,521	0.1180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27日	17.14	4,040,279	69,250,382	1.0766
亿旺贸易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30日	19.49	107,800	2,101,472	0.028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 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 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张明海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蒋菊芬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何建平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熊基凯_____
签署日期:2019 年 5 月 30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股票简称	康强电子	股票代码	00211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宁波市鄞州区启明路818号23幢154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宁波保税区国际发展大厦313-40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注册地	江北区慈城镇走马街广场26号335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名称	熊基凯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707弄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112,585,155股 其中:普利赛思 持股数量:74,009,208股 持股比例:19.7209% 亿旺贸易 持股数量:27,200,822股 持股比例:7.2481% 凯能投资 持股数量:7,645,680股 持股比例:2.0373% 熊基凯 持股数量:3,729,445股 持股比例:0.993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93,821,046股 其中:普利赛思 持股数量:74,009,208股 持股比例:19.7209% 亿旺贸易 持股数量:8,436,713股 持股比例:2.2481% 凯能投资 持股数量:7,645,680股 持股比例:2.0373% 熊基凯 持股数量:3,729,445股 持股比例:0.993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排除减持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张明海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蒋菊芬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宁波凯能投资有限公司
何建平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熊基凯_____
签署日期:2019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19-026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4楼广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0,076,6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91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磊女士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戴同彬、徐文进、王炎、耿强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监事顾宏武、廉永战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军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马新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51,914	99.9950	24,700	0.005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51,100	99.9948	25,514	0.005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5,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0,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5,051,914	99.9015	24,700	0.0985	0	0.0000
8	《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5,051,100	99.8982	25,514	0.1018	0	0.0000
10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5,076,6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0项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为325,000,000股。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1项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天哲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宇月、刘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议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19-027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8-029)。

一、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4983”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9498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0天
产品成立日	2019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5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14.38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二)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4984”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94984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0天
产品成立日	2019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5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14.38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2019年5月29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5496”,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95496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3天
产品成立日	2019年5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7月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0%,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二)2019年5月29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5497”产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95497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3天
产品成立日	2019年5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7月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0%,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

四、风险分析及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品种,总体风险可控。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整体情况

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9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31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4月4日、2019年4月13日、2019年5月6日、2019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编号为 临 2018-039、2019-001、2019-005、2019-006、2019-008、2019-009、2019-020、2019-024、2019-025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金额共计为4.5亿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5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稳鸿	
基金主代码	0060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5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5月2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9年度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稳鸿A	中信保诚稳鸿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11	00601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6.5896	1.012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86,308,009.07	1,536,771.3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5	0.12

注:根据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详见届时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6月3日
除息日	2019年6月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6月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为2019年6月3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分红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